

### 中山市2018年度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意见表

项目单位 (全称)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环 境监察分局	项目 代码	2014045002001155	项目名称	环境保护专项执法工作经费	预算金额 (元)	380,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	评分说明			专家 评分	合计
工作 质量 (10分)	评价工作 质量 (10分)	评价工作 质量	10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评价材料是否完整、规范，是否与项目存在联系，能证明项目实施管理、完 成等情况； ③表格填写内容是否齐全，是否缺漏或不对应，内容是否全面详实； ④佐证材料。			6	6
预算执行 过程管理 (40分)	项目管理 (10分)	制度建设	2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 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0	28
		项目调整	2	如涉及项目或明细调整： ①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原因是否充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2	
		制度执行 及监管	6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有无重大投诉； ②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或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④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监督、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4	
	资金管理 (30分)	制度建设	3	①是否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资金管理方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②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3	
		使用合规 合理性	12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 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并按计划支出； 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⑥原始凭证、会计核算信息是否真实、完整； ⑦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			9	
		支出率	15	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金额×100%。根据支出与预算的执行进度与项目完成 进度情况进行衡量			10	
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50分)	产出效率 (25分)	产出数量	7	根据计划目标完成产出数量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 提供的服务数量，与项目申报设定的目标对比，确定产出数量完成情况。完成 目标95%及以上得7分；完成目标90-94%得6分；完成目标80-89%得4-5分；完成 目标70-79%得2-3分，完成目标60-69%得1-2分，60%以下不得分。（其他情况 可酌情打分）			6	40
		产出时效	3	产出内容是否在项目的实施期限内或合理的时间内完成，项目产出时间有否延 误。根据项目的实施期限或同类项目完成的期限，判断产出时效是否合理。根 据实际情况，酌情打分。			2	
		质量达标	15	完成质量和产出数量情况判断。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 供的服务，与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标准进行对比，确定质量达标情况。 （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 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13	
	效益指标 (20分)	经济或社 会效益指 标	15	项目对行政成本减少或收入的增加带来的效益、或项目实施后对受惠群体、社 会发展、环境保护、劳动就业，公共服务等的影响。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11	
		可持续发 展效益指 标	5	项目实施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可根据项目特点自行设计个性指标量化反映）			3	
公众 满意度 (5分)	社会公众 服务对象 满意度	5	根据公众对资金补助政策、项目建设等情况的满意度调查结果判断。社会公众 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进行 一般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 满意度100%的5分；满意度（90%-100%）4分；满意度（80%-90%）3分；满意度 （70%-80%）2分；满意度（60%-70%）1分；满意度低于60%，或出现上访、涉诉 问题的为0分；			5		
扣分项 (-5分)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分)	项目实施 整改情况	-5	如该项目上年度已纳入绩效自评核查，且“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低于35分，单 位需报送整改措施及佐证材料。 无需报送整改措施或已整改完毕的不扣分；部分整改完毕视情况扣1-4分；未 进行整改的扣5分；未报送整改情况及佐证材料的扣5分。			0	0
合计	—	—	100					74
评价等级		优（90-100）；良（80-89）；中（70-79）；低（60-69）；差（0-59）						中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本项目的项目单位为中山市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分局，项目名称为环境保护专项执法工作经费，预算批复380,000元，实际支出257,713.1元，资金实际支出率为67.82%，资金支出率较低，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组织人员参加培训、打击违法排污企业、购置环境保护执法专业书籍、印刷执法文书、处置环境污染事故。</p> <p>由于项目单位提供的自评材料过少，难以判断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项目调整、人员信息、质量监管等是否落实到位以及资金使用是否合理合规等情况，且项目绩效指标的设定不够全面。项目评分为74分，评价等级为中。</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评价材料不完整，缺少部分合同、验收材料及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各类原始凭证等材料。</p>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 项目管理方面：（1）项目单位未提供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2）项目单位仅提供了培训工作的相关资料，提供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料不齐全，缺少关于各类执法工作、购买书籍等工作的合同、验收等资料，项目实施过程不清晰，无法判断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也无法判断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采取了相关的考核、验收等质量监管措施。 2. 资金管理方面：（1）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各类资料不齐全，没有提供各项资金支出的原始凭证，如记账凭证、支付凭证、发票、审批手续等材料，无法判断项目资金使用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及资金支出过程中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没有提供相关合同，难以判断资金使用是否按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支出；同时，也没有提供采取财务检查等措施的相关材料。项目资金使用过程中的合理性和合规性存疑。（2）项目预算批复380,000元，实际支出257,713.1元，资金实际支出率为67.82%，资金支出率较低，虽然项目单位对该情况进行了解释说明，但也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项目申报预算时的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预算编制不够准确。</p> <p>（三）项目绩效方面 1. 由于没有预期绩效目标加以对照，仅通过绩效完成情况无法准确判断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程度。 2. 绩效指标的设定不够全面，没有设定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3. 缺少部分工作的验收材料，无法判断绩效完成质量。</p>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自评工作质量方面 为了较为全面地反映项目建设全貌，建议项目单位完整地提供各类自评材料和佐证材料。</p> <p>（二）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 1. 项目管理方面： （1）针对环境保护专项执法工作制定专门的业务管理制度。 （2）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合同书、验收材料及各类工作记录材料等要完整地保存并及时归档。 （3）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质量监管，对于各类采购物资，应该制定明确的验收标准并开展验收工作；对于培训工作，建议开展考勤签到以及结业考核等工作保障培训效果。 2. 资金管理方面： （1）项目各项资金支出要按照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并根据合同规定内容按计划支出，各项支出要经过完整的审批程序，确保资金使用的合理合规性，对于各项资金支出的原始凭证都真实完整地保存归档。 （2）建议针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相应的财务检查等监控措施，进一步确保资金支出合理合规。 （3）项目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尽量结合往年实际支出和本年度的实际情况，加强调研，制定合理的预算支出规模，进一步提高预算精准度，避免资金支出率过低的情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建议参照该项目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257,713.1元，将下年度预算金额核减为26万元。</p> <p>（三）项目绩效方面 （1）补充设定质量指标、时效指标。 （2）在实施过程中要注重各类指标完成情况的材料收集，根据项目绩效完成情况统计量化的数据并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客观准确地反映各项绩效指标的完成程度。 （3）项目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加强进度管理和质量监管，对各项工作开展考核、验收工作，确保能够在计划时间内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并保障项目完成质量。</p>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建议下年度预算核减为26万元。）； 取消（ ）
评审组：方贵新、金芸、湛正群	
机构名称(全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日期：2019年10月	